

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洛采公开-2024-39）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33.4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考古研究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项目分东西两段，西段西起大广高速，东至新机场高速，合计拟勘探面积 670643.62 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

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不再需要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29日00时00分到2024年04月08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1. 时间：2024年3月29日至2024年4月8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3日09时05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23日09时05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 市民之家六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Y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

台高速) 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 09 时 05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 洛采公开-2024-39 ;

2、项目名称: 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 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3334000.00 元

最高限价: 3334000.00 元

序 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2024)0130 号 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 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 3334000.00 3334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本项目为洛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大兴区大礼路(大广高速-新机场高速 Y 线、新航城东区纵一路-京台高速) 道路工程考古勘探项目, 共分为 1 个包(标段),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5.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2 采购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5.3 项目概况: 位于北京市大兴区, 项目分东西两段, 西段西起大广高速, 东至新机场高速, 合计拟勘探面积 670643.62 平方米,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5.4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5.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质量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不再需要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3月29日至2024年4月8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

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 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 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网站一办事
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4 月 23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

阳
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4 月 23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
标会 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
标(响应) 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投标人)”。除电子投标

(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河南省电子招
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4
年 4

月 8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
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交易系统内

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

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2.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考古研究院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32 号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2308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 A 区 1202 室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5859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58590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考古研究院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32 号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0379-6523088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 A1202 室

联 系 人： 訾佳佳

电 话： 0371-6558590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